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 年 5 月 8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311	骆驼股份	2015/5/4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刘长来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3.34%股份的股东刘长来，在 2015 年 4 月 22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骆驼集团蓄电池销售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申请 3000 万元综合授信，由公司提供 3000 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
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5 年 5 月 8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襄阳市汉江北路 65 号公司八楼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5 年 5 月 8 日
至 2015 年 5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公司关于聘请 201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
8	《关于骆驼集团襄阳蓄电池有限公司退出骆驼住宅小区开发的议案》	√
9	《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	√
10	《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
11	《关于骆驼集团襄阳蓄电池有限公司对骆驼集团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建造厂房进行置换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 1-13 项议案已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披露；议案 14 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 1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 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 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刘国本、刘长来、杨诗军、王从强、谭文萍、路明占、湖北驼峰投资有限公司、湖北驼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2日

- 报备文件

- (一)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